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17 年度预计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石碎标先生、石向才先生、施隆先生、石晓霞女士据相关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回避表决。该议案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根据目前公司业务规模和融资需求，预计 2017 年度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碎标、金月芬、王晓、蔡佳佳、何成峰个人免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信用担保，信用担保额度为人民币不超过 100,000 万元。预计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产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600 万元。

该议案已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公司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获得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

一、 预计 2017 年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2016 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碎标、金月芬、王晓、蔡佳佳、何成峰	不超过 100,000 万元	不超过 50,000 万元	21,950 万元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上海吉的堡永盛双语幼儿园			171.61 万元
	上海静安区民办大宁学佳幼儿园			
	上海闵行区嘟嘟雅歌幼儿园			
	上海闵行区嘟嘟幼儿园			无

	义乌欧景国际幼儿园	合并不超过 2,600 万元		无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上海吉的堡永盛双语幼儿园			无
	上海静安区民办大宁学佳幼儿园			无
	上海闵行区嘟嘟雅歌幼儿园			无
	上海闵行区嘟嘟幼儿园			无
	义乌欧景国际幼儿园			无

2017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碎标、金月芬、王晓、蔡佳佳、何成峰累计已发生的关联担保金额 24,950 万元。

2017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上述关联人发生关联交易累计为 141.30 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与关联关系

1、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如下：

注册地址：乐清市柳市镇兆丰路 49 号

法定代表人：石碎标

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计算机配件、塑料件研发、制造、加工、销售；金属材料批发、零售；对矿业投资；对旅游业投资、对房地产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目前共持有公司 165,000,000 股，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51.14%，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该公司资产、业绩优良，具备履约能力。

2、石碎标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金月芬女士是其妻子，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5 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石碎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15,400,000 股，占发行人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4.77%，持有电光科技有限公司 24.5% 股份，石碎标先生和金月芬女士对上述关联交易有足够的履约能力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3、王晓、蔡佳佳为泰亿达电气有限公司股东，是实际控制人亲属，王晓先生和蔡佳佳女士持有泰亿达电气 20%股份有足够的履约能力为公司提供信用担保。

4、何成峰为达得利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是实际控制人亲属，具有足够履约能力为公司提供担保。

5、上海吉的堡永盛双语幼儿园

该园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佳芄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芄文化”)作为举办人设立的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胡燕炯，主营业务：学前教育(2-6岁全日制)，住所：上海市静安区虬江路 1431 弄 10 号。

6、上海静安区民办大宁学佳幼儿园

该园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佳芄文化作为举办人设立的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胡燕炯，主营业务：学前教育(2-6岁全日制)，住所：上海市闸北区万荣路 467 号。

7、上海闵行区嘟嘟雅歌幼儿园

该园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佳芄文化作为举办人设立的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胡燕炯，主营业务：学前教育(2-6岁全日制)，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都市路 165 弄 2 号

8、上海闵行区嘟嘟幼儿园

该园系公司控股子公司佳芄文化作为举办人设立的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胡燕炯，主营业务：学前教育(2-6岁全日制)，住所：上海市闵行区都市路 3635 弄 35 号

9、义乌欧景国际幼儿园

该园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义乌市启育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义乌启育”)设立的民办非企业。法定代表人陈硕之，主营业务：全日制幼儿学前教育，住所：浙江省义乌市稠江街道贝村路。

上述五家幼儿园是公司子公司设立的民办非企业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0.1.3条对上市公司的关联法人的定义，上述幼儿园非公司的关联法人，其与公司子公司的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

根据《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上述五家幼儿园均系从事非营利性社会服务活动的民办非企业机构，故未将其列入公司子公司佳梵文化和义乌启育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上述五家幼儿园的报表体系不纳入本公司子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上述五家幼儿园与公司子公司的交易比照关联交易处理。

三、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由电光科技有限公司、石碎标先生、金月芬女士为公司提供担保，控股子公司达得力由王晓先生和蔡佳佳女士、何成峰先生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发展，没有损害上市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

2、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是在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交易价格均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有利于拓展公司业务、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综合竞争力。对公司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四、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独立意见

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经过了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查，所有独立董事均同意上述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经过认真地审阅及审慎地调查，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上述交易的关联董事就上述议案在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遵循了公正、公允的原则，符合法定程序。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有利于公司发展，对公司发展

有积极的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公平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会损害关联股东的利益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备查文件

- 1、《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电光防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7日